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在芜湖市瑞祥路88号皖江财富广场A3栋6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李铁民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租赁资产权益转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，关联董事李铁民、刘同安、马伟华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《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7）的额度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皖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17日